

北京兴竹同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等有关规定,北京兴竹同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因筹划重大事项,于2018年7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32),公司股票(证券简称:兴竹信息,证券代码:430253)自2018年7月5日(星期四)开市起暂停转让,停牌期间,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暂停转让期间,公司积极与相关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相关工作,现由于对方内部的意见分歧造成一些具体问题尚未达成最终意见,所以目前双方谈判处于暂停状态,对方亦未明确何时继续谈判,公司将与对方保持联系,待对方明确意见后再视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谈判,因此该事项不确定性已经消除,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,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,公司股票自2019年1月7日开市时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恢复转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兴竹同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月4日